

证券代码：870579

证券简称：骏恺环境

主办券商：兴业证券

上海骏恺环境工程股份有限公司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涉及会计师事务所提供的资料、信息，会计师事务所应保证其提供、报送或披露的资料、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得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公司拟聘任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 2021 年年度的审计机构。

（一）机构信息

1. 基本信息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2013 年 9 月 2 日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北京市丰台区丽泽路 16 号院 3 号楼 20 层 2001

首席合伙人：赵庆军

2020 年度末合伙人数量：107 人

2020 年度末注册会计师人数：562 人

2020 年度末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413 人

2020 年收入总额（经审计）：88,907.29 万元

2020 年审计业务收入（经审计）：65,495.04 万元

2020 年证券业务收入（经审计）：41,700 万元

2020 年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43 家

2020 年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家数：545 家

2020 年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前五大主要行业：

行业代码	行业门类
C39	制造业
I65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R86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B06	采矿业
F51	批发和零售业

2020 年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前五大主要行业：

行业代码	行业门类
I65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C38	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
C39	制造业
C35	专用设备制造业
L72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2020 年上市公司审计收费：5,017 万元

2020 年挂牌公司审计收费：6,869 万元

2020 年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2 家

2020 年本公司同行业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家数：32 家

2. 投资者保护能力

职业风险基金上年度年末数：12800.60 万元

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8000 万元

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不存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计提职业风险金和购买职业保险，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为 8,000 万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和职业保险购买符合财会【2015】13 号等规定。近三年不存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相关职业保险能够覆盖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

3. 诚信记录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自律监管措施及纪律处分的情况。

会计师事务所从业人员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自律监管措施及纪律处分的情况。

（二）项目信息

1. 基本信息

（1）项目合伙人阎纪华，1997 年开始从事审计业务，现为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合伙人，负责多家上市公司年度审计、新三板审计工作，具备相应的专业胜任能力，未在其他单位任职。

（2）拟签字注册会计师熊晖，2012 年开始从事审计业务，其中从事证券业务 7 年，曾负责多家上市公司改制上市及新三板公司挂牌审计。

（3）独立复核人陈峰，拥有注册会计师职业资质。2011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从事注册会计师审计行业 5 年，具备相应专业胜任能力，未在其他单位兼职。

2. 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独立复核人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场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3. 独立性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独立复核人等从业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4. 审计收费

本期（2021）审计收费 10 万元，其中年报审计收费 10 万元。

上期（2020）审计收费 14 万元，其中年报审计收费 14 万元。

审计费用依据审计人员情况及投入的工作量定价，本期审计将在审计中进行技术改进，提高审计工作效率，故审计费用较上期有所减少。

二、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一）前任会计师事务所情况及上年度审计意见

前任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已提供审计服务年限：5 年

上年度审计意见类型：标准无保留意见

不存在已委任前任会计师事务所开展部分审计工作后解聘前任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

（二）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原因

☐ 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被立案调查

☐ 前任会计师事务所主动辞任

☒ 前任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团队加入拟变更的会计师事务所

☐ 实际控制人、股东或董事提议或自身发展需要

☐ 满足主管部门对会计师事务所轮换的规定

☐ 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在工作安排、收费、意见等方面存在分歧

☐ 其他原因

（三）挂牌公司与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的沟通情况

公司就更换会计师事务所事已与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了充分沟通。公司对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提供的专业审计服务工作表示诚挚的感谢。

公司已就更换会计师事务所事项与拟聘任审计机构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了充分沟通并达成了一致意见。

三、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董事会对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更换会计师事务所，该议案尚需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生效日期

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备查文件目录

《上海骏恺环境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上海骏恺环境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2 月 23 日